

证券代码：835540

证券简称：旭辉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旭辉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编制了《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现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详见《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对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权

益分派方案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参照公司 2023 年经营及财务情况，并综合 2024 年宏观经济预期、公司经营计划等因素，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已由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详见《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总经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现将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进行总结，详见《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内容详见会议通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